

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系

何壯怡博士紀念獎學金補助辦法

104年3月18日經海科系103學年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書面審查通過

- 第一條 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紀念何壯怡博士並擴大本系學生之國際視野及提升其國際競爭力，訂定「何壯怡博士紀念獎學金補助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資格：海洋科學系之博士班研究生在國際學術會議中以第一作者發表英文論文者，每年補助以一次為限。
- 第三條 申請文件：
- 一、申請表
 - 二、論文被接受之證明文件
 - 三、論文之摘要或本文
 - 四、會議之議程
- 第四條 前往美國、加拿大、歐洲地區每人補助新台幣壹萬元，其他地區每人補助新台幣六千元（實際補助金額視當年度可用經費而定）。
- 第五條 申請期限：須於會議舉行日一個月前提出申請，逾期不受理。
- 第六條 申請之審核程序：向系辦提出申請，核可後，補助金額將以書面通知。
- 第七條 補助之核發：獲得補助者，回國後須檢具機票、議程影本、以及會議心得報告，經系主任審核後，核報經費。
-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